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Guangxi Zhongxinhengtai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Ltd

资格预审文件

项目名称：贺州市体育训练中心 PPP 项目

项目编号：HZZC2022-G3-990206-GXZX

招标人：贺州市体育局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三、领取资格预审文件 4
四、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及格式 4
五、资格预审的审查标准及方法 4
六、拟邀请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数量 4
七、申请文件提交 4
八、资格预审日期 4
九、公告期限 5
十、其他补充事宜 5
十一、凡对本次资格预审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5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6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6
附录 1　资格预审条件（资质要求） 9
附录 2 资格预审条件（业绩要求） 10
附录 3 资格预审条件（财务要求） 11
附录 4 资格预审条件（投融资能力要求） 12
附录 5 资格预审条件（信誉要求） 13
附录 6 资格预审条件（其他要求） 14
申请人须知正文 14
1.总则 15
2.资格预审文件 16
3.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17
4.资格预审申请 18
5.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18
6.通知和确认 18
7.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18
8.纪律与监督 18

附件 21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合格制） 22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2
资格审查办法正文 23
1.审查方法 23
2.审查标准 23
3.审查程序 23
4.审查结果 23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25
1.资格预审申请函 26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9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0
4.联合体协议书 32
5.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33
6.其他材料 45

项目概况

贺州市体育训练中心 PPP 项目 的潜在资格预审申请人可以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贺州）（http://ggzy.jgswj.gxzf.gov.cn/hzggzy/），按网站规定的流程报名并下载资格预审文件，并于 2022 年 8 月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申请文件。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ZZC2022-G3-990206-GXZX

2、项目名称：贺州市体育训练中心 PPP 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58780.73 万元

5、采购需求：拟采购本项目社会资本。

5.1、建设地点：贺州市平桂区黄田镇长龙村。

5.2、建设规模及内容：

1.新建工程：新建建筑面积 35522.72 平方米，其中 12#柔道馆 2076.84 平方米、13#拳击馆 2076.84 平方米、14#综合楼 4792.08 平方米、按 6500 座固定座位和 1000 座活动座位设计的 15#体育馆 26351.96 平方米、16#管理用房 225 平方米。

2.装饰装修工程：项目装饰装修总面积为 30836.82 平方米，其中 1#集训中心 11912.31 平方米、2#综合体育馆 3955.6 平方米、4#游泳馆 5176.63 平方米、5#举重馆 2076.84 平方米、6#摔跤馆 2076.84 平方米、7#运动员公寓 2600 平方米、10#教练员公寓 3038.6 平方米。

3.室外配套工程：篮球场 1 个、 乒乓球场 5 个、羽毛球场 5 个、射箭场 1 个、攀岩墙 1 个、大门 2 个及室外配套道路、绿化工程等。

4.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新建配套市政道路设计全长 3298.51 米，红线宽度 18-24 米。

5.拆除工程：拆除原食堂建筑面积 1469 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为：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消防工程、道路工程、拆除工程和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5.3、项目出资：本项目 PPP 模式下动态投资，其中项目资本金 18780.73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31.95%，剩余所需建设资金 40000 万元，由项目公司自行筹资解决。

5.4、采购需求：由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具有投资、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并与中选社会资本方共同出资成立项目公司；在合作期内，由项目公司负责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管理并获取本项目合理收益。贺州市体育局向市财政局申请预算资金，并将获批复的预算资金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给项目公司；合作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完好、无偿、无债、不设负担的移交给政府或其指定机构。

5.5、合作方式：合作方式为建设-运营-移交（BOT）。

5.6、项目类别：PPP 项目（新建项目）

5.7、回报机制：本项目采用可行性缺口补助机制。

6、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合作期限为 17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5 年。

7、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资质及业绩要求

（1）施工资质

1） 同时具备①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含)以上资质、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人必须符合本条件）；

2）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人必须符合本条件）；

3） 近五年至少有一个合同金额 10000 万元（含）以上已完工或在建的建筑工程项目施工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文件、中标通知书为准（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人必须符合本条件）。

（2）业绩要求：近五年至少有一个合同金额 10000 万元（含）以上 PPP 项目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文件、中标通知书为准（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人必须符合本条件）。

3.2、财务要求：

申请人（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含联合体各方）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近三年（指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如申请人成立不足三年，自成立之日起）每年均为盈利，且年度财务报告应当经具有法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或其他不良状态、无重大不良资产或不良投资项目，未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3、投融资能力要求：

申请人具有不低于项目估算总投资的投融资能力，其中投资能力不低于 2 亿元人民币，融资能力不低于 5 亿元人民币。

注：1、投资能力以个体或联合体成员各方按银行授信额度或存款证明材料合计值计；2、融资能力以个体或联合体成员各方按照银行授信额度或存款证明或银行贷款意向书证明材料合计值计。申请人需提供银行征信报告，报告须显示其无违约行为、无不良信用记录，报告出具时间须在距资格预审会议开标前 3 个月内。

3.4、信誉要求：

（1）申请人（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含联合体各方）商业信誉良好，在经济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无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行为，近三年内财务会计资料无虚假记载、银行和税务信用评价系统或企业信用系统中无不良记录。

（2）申请人（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含联合体各方）不存在被禁止进入建筑工程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的行政处罚。

（3）信用查询：申请人（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含联合体各方）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下同）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下同）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的结果为准）。

3.5、其他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申请人，不得参加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采购项目的资格预审；

（2）本次资格预审 允许（允许/不允许）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 2 家（含 2 家）；

2）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

3）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联合体投标人资质相同的按分工计算；分工相同的，按最低的一方计算；

5）社会资本在中标后，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联合体的组成结构或职责及出资比例均不得变动；

6）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各方成员均须出资入股（即在项目公司中持股）；

7）采购人将视具体情况，按照规定组织对符合条件的社会资本的资格条件进行考察核实，申请人应予以配合；

（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资格预审申请。违反前述规定的，相关资格预审申请均无效。

三、领取资格预审文件

1、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日　时 分

2、获取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潜在申请人可以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贺州）http://ggzy.jgswj.gxzf.gov.cn/hzggzy/，按网站规定的流程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3、资格预审文件售价：0 元。

4、投标人应按要求在投标截止前完整下载相关文件并及时关注资格预审文件补充通知（补遗）、答疑等相关信息，由投标人自身未及时完整了解招标文件和信息而影响投标的，由投标人承担。

四、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及格式

详见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五、资格预审的审查标准及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详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合格制）”。

六、拟邀请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数量

邀请全部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参加投标。资格预审由项目实施机构组织专家根据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文件进行审查，申请人如能满足本项目社会资本方资格要求，原则上视为通过资格预审。通过资格预审的社会资本方达到三家或三家以上，方可进入本次招标活动下一环节；合格的社会资本方不足三家的，由项目实施机构调整实施方案后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七、申请文件提交

1、提交资格预审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2 年 8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2、投标和开标地点：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贺州市鞍山西路 83-1 号四楼）。

八、资格预审日期

资格预审日期为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 2022 年 8 月　日　时 分前。

九、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十、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本阶段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招标信息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贺州）（http://ggzy.jgswj.gxzf.gov.cn/hzggzy/）；

3、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6）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十一、凡对本次资格预审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名称：贺州市体育局

地址：贺州市贺州大道 1 号(市政府大院内篮球场旁)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774-522060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贺州市八步区城东新区回建地 B 地块 120 号三楼

项目联系人：袁工，联系方式：0774-5128928

3、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信息

监督部门：贺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电话：0774-5135551

采购人：贺州市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日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2.1	采购人	贺州市体育局
1.2.2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2.3	项目名称	贺州市体育训练中心 PPP 项目
1.2.4	采购需求	见资格预审公告
1.3.2	申请人资格要求	法人资格要求：见附录 1； 业绩要求：见附录 2； 财务要求：见附录 3； 投融资能力要求：见附录 4； 信誉要求：见附录 5； 其他要求：见附录 6。
1.3.3	是否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见资格预审公告
2.3.1	申请人要求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1.截止时间：2022 年 8 月　日　时 分 2.澄清方式：书面形式一式三份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采用信函、传真或者直接送达方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3.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形式	纸质文件投标。
3.2.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签字和盖章	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所涉及的加盖公章均采用企业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本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所涉及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均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按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格式要求进行签字盖章，如格式中无要求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进行签字盖章即可。
3.2.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份数	1.正本 壹 份，副本 陆 份；副本可以为正本已签字盖章的复印件。 2.投标文件电子版： 壹 份，内容与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致，PDF

		格式，光盘或 U 盘存储。
4.1.1	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时间及地点	截止时间：2022 年 8 月　日　时 分 截止地点：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贺州市鞍山西路 83-1 号四楼）。
4.1.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	申请人须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副本**（含投标文件电子版）**全部密封在一个包封中，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如为联合体投标时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
4.1.3	封套上写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申请人全称（如为联合体，则填写联合体名称）： 采购申请人地址（如为联合体，则填写牵头方单位地址）： _____（项目名称）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在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前不得开启
4.2.2	是否退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否
4.2.3	评审小组的构成和确定方式	评审小组按照《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第七条项目实施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评审小组，负责 PPP 项目采购的资格预审和评审工作。评审小组由项目实施机构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7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审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评审专家可以由项目实施机构自行选定，但评审专家中至少应当包含 1 名财务专家和 1 名法律专家。项目实施机构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项目的评审的规定构成和确定。
5.1	资格审查方法	☑合格制 ☐有限数量制
5.2	资格预审结果的确认时间	申请人收到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后 48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予以确认。
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6.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使用 WPS Office Word 软件编制。
6.2	自领取资格预审文件之日起，申请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申请人，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6.3	申请人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4	采购人有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核实的权利，若采购人在资格审查时或必要的调查过程中发现申请人有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其资格预审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5	书面形式：系指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子邮件、相关发布网站发布的公告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附录 1　资格预审条件（资质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同时具备①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含)以上资质、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含)以上资质，需提供以下资料：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人必须符合本条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人必须符合本条件）；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申请人（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含联合体各方）应提供近半年内（2022 年 1 月～2022 年 6 月）连续三个月的税务机关出具的税收完税证明复印件。对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应文件证明；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申请人（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含联合体各方）应提供近半年内（2022 年 1 月～2022 年 6 月）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证明材料可以是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名册任意一种）。对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供应商，应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相应文件证明；

（4）供应商（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含联合体各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书面声明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书面申明格式由供应商自拟。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指本项目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前 3 年内。

附录 2 资格预审条件（业绩要求）

（1）近五年至少有一个合同金额 10000 万元（含）以上已完工或在建的建筑工程项目施工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文件、中标通知书为准（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人必须符合本条件） （2）近五年至少有一个合同金额 10000 万元（含）以上 PPP 项目投资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文件、中标通知书为准（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人必须符合本条件）。

附录 3 资格预审条件（财务要求）

申请人（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含联合体各方）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近三年（2019年、2020 年，2021 年；如申请人成立不足三年，自成立之日起）每年均为盈利，且年度财务报告应当经具有法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或其他不良状态、无重大不良资产或不良投资项目，未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附录 4 资格预审条件（投融资能力要求）

申请人具有不低于项目估算总投资的投融资能力，其中投资能力不低于 2 亿元人民币，融资能力不低于 5 亿元人民币。

注：1、投资能力以个体或联合体成员各方按银行授信额度或存款证明材料合计值计；2、融资能力以个体或联合体成员各方按照银行授信额度或存款证明或银行贷款意向书证明材料合计值计。申请人需提供银行征信报告，报告须显示其无违约行为、无不良信用记录，报告出具时间须在距资格预审会议开标前 3 个月内。

附录 5 资格预审条件（信誉要求）

（1）申请人（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含联合体各方）商业信誉良好，在经济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无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行为，近三年内财务会计资料无虚假记载、银行和税务信用评价系统或企业信用系统中无不良记录。

（2）申请人（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含联合体各方）不存在被禁止进入建筑工程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的行政处罚。

（3）信用查询：申请人（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含联合体各方）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下同）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及被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下同）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以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的结果为准）。

附录 6 资格预审条件（其他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申请人，不得参加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采购项目的资格预审；

（2）本次资格预审允许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 2 家（含 2 家）；

2）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

3）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联合体投标人资质相同的按分工计算；分工相同的，按最低的一方计算；

5）社会资本在中标后，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联合体的组成结构或职责及出资比例均不得变动；

6）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各方成员均须出资入股（即在项目公司中持股）。

7）采购人将视具体情况，按照规定组织对符合条件的社会资本的资格条件进行考察核实，申请人应予以配合。

（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资格预审申请。违反前述规定的，相关资格预审申请均无效。

申请人须知正文

1.总则

1.1 法律依据

1.1.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1.1.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1.1.3《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1.1.4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1.2 项目概况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名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4 本项目采购需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 合格的申请人

1.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1.3.2 申请人应当具备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3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申请人除应符合本章第 1.3.1 项、第 1.3.2 项和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当按照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和其他各方的权利义务、出资额或出资比例；

（2）通过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其各方组成结构或职责不得改变；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申请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4 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任一情形：

（1）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2）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3）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4）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5）被责令停业的；

（6）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7）经评审小组认定会对承担本项目造成重大影响的正在诉讼的案件；

（8）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3.5 申请人还应符合资格预审文件的其他规定和要求。

1.4 语言文字除专用术语外，来往文件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5 时间单位除资格预审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资格预审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1.6 费用承担

申请人准备和参加资格预审发生的费用自理。

2.资格预审文件

2.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2.1.1 本次资格预审文件包括资格预审公告、申请人须知、资格审查办法、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以及根据本章第 2.3 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第 2.4 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1.2 当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资格预审文件的询问

2.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申请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2 申请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社会资本向采购人提出。

2.2.3 询问及答复既可以采取书面形式，也可以采取电话、面谈等口头方式。

2.3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2.3.1 资格预审申请人应认真阅读本资格预审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资格预审申请人必须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资格预审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资格预审申请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2.4 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4.1 资格预审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部分。当资格预审文件与资格预审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4.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资格预审文件。

2.5 延长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资格预审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3.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3.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3.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以下（1）、（2）组成，文件格式按照第四章制作。

（1）资格预审申请函；

（2）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

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③联合体协议书原件；

④申请人基本情况表（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和提供后附资料）；

⑤申请人认为必要的其它文件或证明文件。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3.2.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按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并按各资格审查表格的具体要求提供相关证件及证明材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的，本章第 3.2.3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2.2 申请人应按本章第 3.1 条和第 3.2 条的要求，编制完整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按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的任何修改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3.2.3“申请人基本情况表”需按附录 1 要求提交相应材料。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和提供后附资料。

3.2.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与副本应采用 A4 纸印刷(图表页可例外)，分别装订成册，编制目录和页码，并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3.2.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份数：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2.5。

4.资格预审申请

4.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提交

4.1.1 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时间及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1.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识：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1.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1.4 除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的外，申请人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予退还。

4.1.5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5.1 评审小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采购人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审查。评审小组的构成和确定方式：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2 资格审查评审小组根据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法和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中规定的审查标准，对所有已受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审查。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得作为审查依据。

6.通知和确认

6.1 通知资格预审工作结束后，资格预审通过的投标申请人名单将在发布预审公告的媒体上公示，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并向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发出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未通过本次资格预审的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轮投标。

6.2 确认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收到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后，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明确表示是否参加竞争。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内未表示是否参加竞争或明确表示不参加竞争的，不得再参加竞争。

7.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7.1 确定中标（成交）社会资本前，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组织机构、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发生变化的，应当通知采购人；该变化使其不再实质上满足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规定标准的，其竞争不被接受。

7.2 确定中标（成交）社会资本后，中标（成交）社会资本组织机构、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发生变化的，应当通知采购人。

8.纪律与监督

8.1 严禁贿赂严禁申请人向采购人评审小组成员和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在资格预审期间，不得邀请采购人、评审小组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到申请人单位参观考察，或出席申请人主办、赞助的任何活动。

8.2 不得干扰资格审查工作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资格预审的审查工作，否则将导致其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8.3 保密采购人、评审小组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应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比较进行保密，不得在资格预审结果公布前透露资格预审结果，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8.4 质疑

8.4.1 资格预审申请人认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资格审查过程或资格预审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4.2 代理机构应当依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4.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资格审查过程或资格预审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8.4.4 质疑人提供的书面材料(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中文译本)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质疑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等；

（2）被质疑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等；

（3）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及理由；

（4）有关违纪违规的情况和有效证明材料；

（5）质疑人的签章及质疑时间；

（6）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7）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如不按上述规定质疑的，视为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8.5 投诉

8.5.1 投诉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中华人

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20 号令）及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贺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电话：0774-5135551）投诉。

8.5.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

_____：

你单位参加我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资格预审，经评审小组评审你单位资格预审合格，现邀请你单位参与_____项目投标，请你单位在收到通知后____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回函确认，并按通知购买采购文件。逾期不回复的，按自动放弃投标资格处理。

采购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日

回　执

我方理解，即便我方确认参与_____项目的投标，并不代表我方已取得本招标项目的投标资格，特别是当资格审查结果排名在我方之前的申请人放弃本招标项目投标时，我方可能会因为资格预审文件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利益冲突回避原则而无法最终取得本招标项目的投标资格。

我方同意参加本项目投标。

单位名称：（加盖社会资本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合格制）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审查因素与标准
2.1	初步审查标准	1.申请人名称与营业执照（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一致；
		2.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3.提交资格预审申请函且按照资格预审申请函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并按要求签字盖章。
		4.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签署情况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2.2 项规定；
		5.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份数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2.5 项规定；
		6.申请人如果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3.2、1.3.3 项规定，且联合体各方均未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包号中参加资格预审；独立提出资格预审申请的，申请人未同时参加联合体在同一包号中参加资格预审；
		7.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没有对采购人的权利提出削弱性或限制性要求，没有对申请人的责任和义务提出实质性修改。
2.2	详细审查标准	1.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含联合体各方）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申请人如为联合体时则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符合申请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1 的规定；
		2.提供投标人业绩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申请人如为联合体时则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符合申请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2 规定；
		3.财务要求符合申请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3 规定；
		4.投融资能力要求符合申请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4 规定；
		5.信誉要求符合申请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5 规定；
		6.其他要求符合申请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6 规定。

资格审查办法正文

1.审查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本章第 2 条规定审查标准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

2.审查标准

2.1 初步审查标准初步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审查标准详细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3.审查程序

3.1 初步审查

3.1.1 评审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1.2 评审小组可以要求申请人提交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1 款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

3.2 详细审查

3.2.1 评审小组依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2.2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除应满足本章第 2.1 款、第 2.2 款规定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1）不按评审小组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2）有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情形的；

（3）在资格预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书面或电子形式，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申请人的澄清或说明采用书面或电子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和评审小组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4.审查结果

4.1 提交审查报告

评审小组按照本章第 3 条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

4.2 重新进行资格预审或调整采购方式

项目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且有 3 家以上申请人通过资格预审的，采购人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文件准备工作；项目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足 3 家的，采购人应当在调整资格预审公告内容后重新组织资格预审；项目经重新资格预审后合格申请人仍不够 3 家的，可依法变更采购方式。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申请人名称：

申请人地址：

年　月　日

1.资格预审申请函（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致：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1、根据贵方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资格预审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投标申请人的名称）_，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基于对资格预审文件做了检查和充分的理解，本申请函签字人在此以_____（项目名称）_中申请人身份，向你方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本申请函后附有关以下内容的文件：

（1）申请函附件；

（2）申请人的所有资格证明材料。

3、我方授权你方授权代表调查、审核我们递交的与此申请相关的声明、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开户银行和客户澄清申请函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问题。该申请函还将授权给提供与申请有关的证明资料的任何个人或机构及其授权代表，按你方的要求提供必要的相关资料，以核实本申请中提交的或与申请人的资金来源、经验和能力有关的声明和资料。

4、本申请充分理解下列情况：

（1）只有通过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可参加后续的公开招标投标活动；同时，公开招标文件只能对本申请文件中的非实质性条款进行必要的更新、深化和细化，而不能对实质性要求有本质的改变，从而降低采购人的标准。

（2）你方保留如下的权力：

①更改本项目的规模和金额，在这种情况下，投标仅面向资格预审合格且能满足变更后要求的投标申请人；

②依法废除或接受任何申请，取消资格预审和废除全部申请。

（3）你方及你方代理将不对其上述行为承担责任，亦无义务向申请人解释其原因。

5、下述签字人在此声明，申请函中所提交的声明和资料在各方面都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本次资格预审，我公司授权_____（填入联系人姓名）_负责和贵公司的联系，具体联系方法为：电话__ ____，传真：_____。贵公司可通过上述人员取得我公司的进一步资料。

资格预审申请人名称：_____（盖章）

被授权代表人姓名:_____(签字)

日期：__年__月__日

1.资格预审申请函(联合体投标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

1、根据贵方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资格预审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投标申请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基于对资格预审文件做了检查和充分的理解，本申请函签字人在此以_____（项目名称）中申请人身份，向你方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本申请函后附有关以下内容的文件：

（1）申请函附件；

（2）申请人的所有资格证明材料。

3、我方授权你方授权代表调查、审核我们递交的与此申请相关的声明、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开户银行和客户澄清申请函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问题。该申请函还将授权给提供与申请有关的证明资料的任何个人或机构及其授权代表，按你方的要求提供必要的相关资料，以核实本申请中提交的或与申请人的资金来源、经验和能力有关的声明和资料。

4、本申请充分理解下列情况：

（1）只有通过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可参加后续的公开招标投标活动；同时，公开招标文件只能对本申请文件中的非实质性条款进行必要的更新、深化和细化，而不能对实质性要求有本质的改变，从而降低采购人的标准。

（2）你方保留如下的权力：

①更改本项目的规模和金额，在这种情况下，投标仅面向资格预审合格且能满足变更后要求的投标申请人；

②依法废除或接受任何申请，取消资格预审和废除全部申请。

（3）你方及你方代理将不对其上述行为承担责任，亦无义务向申请人解释其原因。

5、作为本申请的附件，我们将附上联合体各成员所占股份比例的书面说明。

6、我们确认：

（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任何此后形成的与项目有关的合同将由联合体所有成员或由其各自正式书面授权代表签署，联合体成员承担共同的和各自的责任。

（2）将随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各成员公司承担的共同的和各自的责任及承担连带责任。

7、下述签字人在此声明，申请函中所提交的声明和资料在各方面都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本次资格预审，我公司授权_____（填入联系人姓名）负责和贵公司的联系，具体联系方法为：电话_____，传真：_____。贵公司可通过上述人员取得我公司的进一步资料。

联合体牵头公司名称：_____（盖章）

被授权代表人姓名: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公司名称：_____（盖章，联合体投标的须盖章）

被授权代表人姓名：_____(签字)

……

日期：__年__月__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 请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

申请人：_____【申请人单位公章（申请人如为联合体时则各自出具并加盖各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至资格预审活动结束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申　请　人：_____（申请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__月__日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联合体投标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申请人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申请人联合体成员一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共同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至资格预审活动结束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申　请　人（联合体牵头人）：_____（联合体时牵头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申　请　人（联合体成员）：_____（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___月__日

4.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资格预审和竞争。现就联合体竞争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单位。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响应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等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资格预审文件和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响应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所占股份比例如下：_____。

5、联合体牵头方和其他成员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二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单位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单位名称：　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__月__日

5.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表 5.1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申请人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td><td>职工人数</td><td colspan="2">共　　人</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3"></td><td>企业类型</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本</td><td colspan="3"></td><td>总资产</td><td colspan="2"></td></tr>
<tr><td>资质等级</td><td colspan="3"></td><td>净资产</td><td colspan="2"></td></tr>
<tr><td>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td><td>职　务</td><td></td><td>电　话</td><td></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　名</td><td></td><td>职　务</td><td></td><td>电　话</td><td></td></tr>
<tr><td>银行信息</td><td>开户行</td><td></td><td>账　户</td><td></td><td>账　号</td><td></td></tr>
<tr><td colspan="8">公司股东清单（股份比例大于10%的股东）</td></tr>
<tr><td colspan="3">股东名称</td><td colspan="3">股份比例（%）</td><td colspan="2">国籍</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8">子公司和分公司清单</td></tr>
<tr><td colspan="8"></td></tr>
<tr><td colspan="8">经营范围:</td></tr>
<tr><td colspan="8">备注</td></tr>
</table>

备注：

1、随本表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全本）、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如有）、银行资信等级证书（如有）的复印件。上述所有执照、证书复印件均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申请人如为联合体时，则只需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

2、随本表附申请人企业情况的文字简介；

3、以上表格内容以申请人最近一个年度的数据为准；

4、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和提供后附资料。

表5.2　组织结构框图

叙述或附图表示申请人的组织结构母公司和子公司关系（如有），公司法定代表人和主要高管人员名单

备注：

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和提供后附资料。

表 5.3 财务状况表

项目或指标	单位	年	年	年
一、注册资本	万元			
二、净资产	万元			
三、长期投资	万元			
四、总资产	万元			
五、固定资产	万元			
六、流动资产	万元			
其中：1.货币资金	万元			
2.应收账款	万元			
3.预付账款	万元			
4.其他应收款	万元			
5.库存	万元			
七、速动资产	万元			
八、流动负债合计	万元			
其中：1.短期借款	万元			
2.预收及应付款	万元			
九、负债合计	万元			
十、营业收入	万元			
十一、净利润	万元			
十二、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其中：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十三、主要财务指标				
1.净资产收益率	%			
2.总资产报酬率	%			
3.主营业务利润率	%			
4.流动资产周转率	%			
5.流动比率	%			
6.资产负债率	%			
7.速动比率	%			

注：1、本表后应附企业近三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如申请人成立不足三年，自成立之日起）经具有法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提供），并在复印件上加盖申请人企业单位公章（申请人如为联合体时，则只需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

2、本表所列数据必须与本表各附件中的数据相一致。

3、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牵头各方均需填写。

表5.4　投融资能力表

申请人具有不低于项目估算总投资的投融资能力，其中投资能力不低于 2 亿元人民币，融资能力不低于 5 亿元人民币。

注：1、投资能力以个体或联合体成员各方按银行授信额度或存款证明材料合计值计；2、融资能力以个体或联合体成员各方按照银行授信额度或存款证明或银行贷款意向书证明材料合计值计。申请人需提供银行征信报告，报告须显示其无违约行为、无不良信用记录，报告出具时间须在距资格预审会议开标前 3 个月内。

备注：

随本表附投融资能力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申请人如为联合体时，则只需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

表 5.5-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

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施工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总投资金额	
建设规模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如有）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

1、随本表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申请人如为联合体时，则只需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包括合同文件、中标通知书等。

2、上述项目可以是申请人单独投资完成的项目，也可以是以联合体成员身份参与的投资项目；

3、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投资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合同金额	
建设规模	
合作期限	
承担的工作	
运营质量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

1、随本表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申请人如为联合体时，则只需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包括合同文件、中标通知书等。

2、上述项目可以是申请人单独投资完成的项目，也可以是以联合体成员身份参与的投资项目；

3、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表5.6 商业信誉情况

为表示申请人商业信誉良好，申请人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

1、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1）。

2、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2）。

3、廉政自律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3）。

4、无不良行为记录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4）。

5、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事件说明及承诺（格式自拟）。

2017 年以来若有涉及影响本项目实施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案件的，申请人应提供结果，并按要求作出承诺书，承诺涉及诉讼或仲裁事件不影响申请人本招标项目履约能力。

6、承担过的项目质量情况承诺（格式自拟）。申请人提供说明材料及承诺书。

7.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若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要提供）；

申请人根据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备注：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附件 1：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方在参加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方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___，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申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因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因违法违规行为正在受到行政调查。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财务会计资料无虚假记载、银行和税务信用评价系统和行业主管部门信用评价系统中无不良信用记录，且没有处于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财产未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无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准入情形。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性，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申请人：____（单位公章）

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年__月__日

备注：申请人没有被公开披露或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的，注明“无”即可；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附件 2：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申请人名称）已详细阅读了（项目名称）的资格预审文件，自愿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现就有关事项做出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竞争，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不以他人名义参与资格预审和竞争，不弄虚作假；

二、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申请人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申请人，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不向评审小组、采购人提供利益以牟取中标。

三、若中标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或协议；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竞争资格、记入信用档案、没收参与竞争的保证金、媒体通报、1-3 年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等处罚；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申请人：_____（单位公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备注：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附件 3：

廉政自律承诺书

本企业参与_____项目的资格预审，现作如下承诺：

1、我公司参与此次资格预审活动所提交的所有资料都是合法、真实、有效的。

2、不与其他申请人串通投标、围标，依法、依规公平竞争，不损害采购人或其他申请人的合法权益。

3、不转让、出租、出借资质证书、人员岗位证书，不以法律、法规禁止的方式投标。

4、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不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5、不向采购人、评审小组成员、监督人员行贿。

6、不扰乱政府采购活动正常秩序。

7、不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8、因违反法律、法规或相关规定被查处的，不干预案件查处。

如出现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甘愿接受本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纪检监察机关或司法机关调查处理。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事实成立的，本申请人不再要求退还廉政保证金，并承担相关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申请人：____（单位公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备注：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附件 4：

无不良行为记录承诺书

（采购人）：

我公司（申请人名称）承诺参加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未发生以下不良记录行为：

一、以受让或者借用或者涂改或者盗用或者伪造资质证书、图章、签名以及其他弄虚作假的方式参与投标的；

二、投标申请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的；

三、行贿或者索贿或者受贿或者接受其他好处的；

四、不履行资格预审文件承诺的；

五、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以上承诺的真实性已经核实，如有隐瞒、虚假、核实不清、骗取等行为的发生，我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主动报请行业管理部门对本公司及主要责任人给予相应的处理。

申请人：____（单位公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注：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6.其他材料

申请人应在此提供申请人认为与本次资格预审有关的其他资料。